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5年第4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一、公募REITs的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REIT
场内简称	招商基金蛇口租赁住房REIT
公募REITs代码	180502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以及《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二、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本基金持有的不动产项目为位于深圳市的壹栈林下和壹栈太子湾两个租赁住房项目，项目合计拥有927套租赁住房及15套配套商业，可供出租面积合计65，253.27平方米。2025年第4季度不动产项目整体运营情况良好，运营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三、不动产项目2025年第4季度经营情况的说明

2025年第4季度不动产项目季末出租率同比变动超过20%，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的规定公告说明如下：

（一）不动产项目2025年第4季度季末出租率情况

本基金持有的不动产项目2025年第4季度末出租率为95.44%，较2024年第4季度末出租率同比增加20.85%。其中林下项目2025年第4季度末出租率为97.77%，较2024年第4季度末出租率同比增加38.94%。

不动产项目整体季末出租率如下：

不动产项目整体指标	2025年第4季度	2024年第4季度	同比变动率
季末出租率	95.44%	78.97%	20.85%

注：出租率为季末时点数据，按照建筑面积计算。

重要不动产项目季末出租率如下：

季末出租率	2025年第4季度	2024年第4季度	同比变动率
林下项目	97.77%	70.37%	38.94%
太子湾项目	91.91%	92.00%	-0.10%

注：出租率为季末时点数据，按照建筑面积计算。太子湾项目包括租赁住房和配套商业。

（二）不动产项目2025年第4季度季末出租率同比变化较大的原因

不动产项目2025年第4季度季末出租率同比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林下项目企业租户重要现金流提供方于2024年12月25日到期集中退租，导致季末出租率较低，经过积极地租赁去化，截至2025年第4季度，林下项目出租率已趋于较高水平，不动产项目已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以个人租户为主，租赁集中度较低。

该企业租户到期退租及缓释措施已在《招募说明书》中披露相关安排，投资者可以进一步查阅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进展的公告》等相关文件。

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2025年第4季度不动产项目的上述经营情况变动影响当期现金流，可能影响投资者当期收益，但基金收益还受其他因素影响，基金实际收益情况以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五、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基金管理人与运营管理机构已建立高效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动态调整各项运营工作，将持续同运营管理机构紧密配合，密切关注本基金不动产项目运营指标的变动，保持不动产项目高效稳定运营，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六、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相关事宜。

七、其他说明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本基金的运营管理机构确认。

截至本公告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不动产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选择适配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5年第4季度经营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与2025年第四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0日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5年下半年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一、公募REITs的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REIT
场内简称	招商基金蛇口租赁住房REIT
公募REITs代码	180502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	2024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以及《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二、2025年下半年主要运营数据

本基金持有的不动产项目为位于深圳市的壹栈林下和壹栈太子湾两个租赁住房项目，项目合计拥有927套租赁住房及15套配套商业，可供出租面积合计65，253.27平方米。

2025年下半年，本基金所持有的两处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良好，运营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2025年7月至2025年12月期间，不动产项目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一）林下项目

2025年下半年运营数据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下半年平均值
租赁住房	月末时点出租率	97.55%	98.03%	97.55%	97.36%	97.63%	97.77%	97.65%
	租金收缴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98%	100.00%
	月末时点企业租户占比	15.57%	15.72%	15.80%	15.64%	17.43%	17.82%	16.33%
	月末时点个人租户占比	84.43%	84.28%	84.20%	84.36%	82.57%	82.18%	83.67%

注：出租率及租户占比为月末时点数据，租金收缴率为截止2025年12月31日租金回收率，出租率及租户占比均按照建筑面积计算。平均值计算方法为2025年下半年各月指标数值的算数平均值。

（二）太子湾项目

2025年下半年运营数据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下半年平均值
租赁住房	月末时点出租率	93.04%	95.53%	95.40%	95.22%	95.51%	93.84%	94.76%
	租金收缴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月末时点企业租户占比	11.81%	10.99%	12.32%	11.89%	12.82%	12.87%	12.12%
	月末时点个人租户占比	88.19%	89.01%	87.68%	88.11%	87.18%	87.13%	87.88%
配套商业	月末时点出租率	46.08%	37.94%	37.94%	37.94%	37.94%	37.94%	39.30%
	租金收缴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出租率及租户占比为月末时点数据，租金收缴率为截止2025年12月31日租金回收率，出租率及租户占比均按照建筑面积计算。平均值计算方法为2025年下半年各月指标数值的算数平均值。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本基金的运营管理机构确认。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7-9555）咨询相关事宜。

四、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不动产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选择适配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5年下半年的运营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与2025年第四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审慎使用。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0日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许可协议中所约定的首付款和里程碑款等款项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交易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概述

（一）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思科”或“公司”）与美国AirNexis Therapeutics，Inc.（曾用名Dragonwell Biosciences，Inc.，以下简称“AirNexis”）签订独占许可协议（以下简称“许可协议”），授予AirNexis在除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以外的全球范围内开发、生产和商业化HSK39004的独家权利。AirNexis将向海思科支付1.08亿美元首付款（含4,000万美元现金及等值约6,800万美元的AirNexis公司19.9%股权）及最高9.55亿美元的额外里程碑付款、特许权使用费。AirNexis如果就HSK39004达成再许可交易，海思科还有权获得再许可收入分成。

（二）AirNexis是一家于2025年12月23日在美国特拉华州设立的公司，由Frazier Life Sciences Management， L.P.（以下简称“FLS”）创立及支持。AirNexis的主要投资人有FLS、OrbiMed、 Life Sciences at Goldman Sachs Alternatives、SR One、Longitude等，所有投资人将出资2亿美元，其中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将参与AirNexis近较2亿美元的投资，以500万美元投资500万股，约占其总股本的1.4%。王俊民先生投资所对应的每股估值与其他投资人一致，与海思科一致。

（三）王俊民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俊民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获得股东会的批准。

（四）本次交易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对手（被许可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AirNexis Therapeutics，Inc.(曾用名 Dragonwell Biosciences，Inc.)

成立时间：2025年12月23日

设立地点：美国特拉华州

主营业务：医药研发

主要股东人：

1、名称：Frazier Life Sciences (FLS)

注册地：Palo Alto，USA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

FLS在全球范围内对从事创新生物制药的发现、开发及商业化的私营与上市公司进行投资。自2016年以来，该公司已募集超过53亿美元资金，其中包括专注于企业创建与私营公司的风险基金，以及专注于中小市值上市公司的多头基金。自2010年起，FLS投资组合中的企业已获得超过65项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批准的治疗药物，并完成了60多次首次公开募股或战略收购。

2、名称：奥博资本OrbiMed

注册地：New York，USA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

奥博资本1989年成立于美国纽约，管理净资产总额约200亿美元，通过私募股权基金、公开市场股权基金及特许权使用费/信贷基金等多种工具进行投资。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投资世界一流的生物医疗公司，推动创新，解决有待满足的医疗需求，提升患者治疗效果。

3、名称：高盛另类投资生命科学投资Life Sciences at Goldman Sachs Alternatives

注册地：New York，USA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

高盛(纽交所代码:GS)是全球领先的另类投资者之一，管理超过5,000亿美元的资产，拥有三十余年经验。其业务全方位覆盖另类投资领域的各个领域，包括私募股权、成长型股权、私募信贷、地产、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和对冲基金。

高盛另类投资生命科学投资成立于2021年，专注于后期风险投资，关注处于后期临床开发阶段、具备多资产组合的治疗性公司。该生命科学团队拥有数十年的行业投资经验，利用高盛平台的广泛资源来寻找差异化投资机会，为公司赋能，共创价值。

4、名称：Longitude Capital

注册地：Menlo Park，USA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

Longitude Capital专注于对生物技术、医疗技术和健康解决方案公司进行成长型风险投资，致力于改善临床疗效、提升患者生活质量并降低医疗成本。自2006年成立以来，Longitude已通过六只基金募集超过20亿美元资金，并在多个市场周期中展现出挖掘、管理和退出优质投资项目的能力。

5、名称：SR One

注册地：California，USA

经营范围：投资公司

SR One是一家横跨大西洋的生物技术投资公司，致力于通过与创业者和投资伙伴的合作，共同构建顶尖的生物技术企业。SR One的核心使命在于推动创新技术和科学发现转化为下一代药物，以期为医疗需求远未得到满足的患者带来新的治疗希望。

6、名称：Enavate Sciences

注册地：New York，USA

经营范围：投资基金

Enavate Sciences由专注医疗健康领域的领先投资机构Patient Square Capital在2022年成立，旨在投资并助力疗法创新与赋能技术企业实现成长。Enavate Sciences关注临床前及临床阶段企业开发的广泛治疗领域，并将增长潜力与未满足的医疗需求作为优先考量方向。

财务状况：AirNexis成立于2025年12月，为新设公司，尚无相关财务数据。

三、许可项目基本情况

HSK39004是一种PDE3/4的双重抑制剂，通过双重机制协同作用，扩张支气管、减少炎症因子释放，从而改善气流受限和气道炎症，用于慢性阻塞性肺病（COPD）辅助维持治疗。该药物目前拥有吸入混悬液、吸入粉雾剂两种剂型，当前均在中国进行Ⅱ期临床试验。截至2025年12月31日累计研发投入约7,000万元。

四、许可协议的主要内容

许可人：HAISCO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被许可人：AirNexis Therapeutics, Inc.

（一）许可事项

根据协议条款，海思科将HSK39004在除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以外的全球范围内开发、生产和商业化的独家权利有偿许可给AirNexis。

（二）财务条款

1.首付款及里程碑

协议生效后，AirNexis将向海思科支付1.08亿美元首付款（含4,000万美元现金及等值约6,800万美元的AirNexis公司19.9%股权）。

根据特定临床、监管及商业化里程碑的实现情况，海思科有权获得最高9.55亿美元的额外里程碑付款。

2.特许权使用费

海思科还将获得未来产品净销售额的最高12%的分层特许权使用费。

3.再许可收入分成

AirNexis如果就HSK39004在其获得授权的区域内达成再许可交易，则根据再许可协议达成时，资产所处的不同开发阶段，海思科还有权获得再许可收入分成。

（三）协议期限

本协议自生效日起生效，除非提前终止，否则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协议项下任何应付款项付清为止。

（四）适用法律

本协议受美国特拉华州法律约束并按其解释。

五、关联方介绍

姓名：王俊民

住址：四川省成都市

关联关系：王俊民先生为海思科控股股东，公司本次对外许可交易获得等值约6,800万美元的AirNexis公司19.9%股权，与王俊民先生形成关联共同投资AirNexis，构成关联交易。王俊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主要基于专利的技术壁垒、未来的商业价值、产品销售规模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务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公允、互惠互利的原则签署相关交易合同，遵循了市场价格以及平等协商原则，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协议的签署，将进一步推动HSK39004在全球范围内的开发与商业化进程。此举与公司坚持国际化、创新驱动的整体发展战略高度契合，是公司深化全球布局、加速创新成果转化的重要一步。该协议的签订预计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连续12个月以来，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的主体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0万元（不含本次，未经审计）。

九、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事前审议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主营业务未来的发展规划作出，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风险提示

新药研发周期长、环节多、风险高，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HSK39004最终能否研发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本次交易许可协议中所约定的里程碑款需要满足一定的条件，最终里程碑付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许可协议；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山南市泽当镇三湘大道17号；邮政编码：8560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西藏自治区山南市乃东区产城一体示范园区A-04-04号；邮政编码：856000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1月28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1月2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01月2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会，自然人股东应亲自出席股东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海思科制药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01月26日（9:30-11:30，13:30-15:30）。

3、登记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郭艳

（2）电话：028-67250551

（3）传真：028-67250553

（4）电子邮箱：haisco@haisco.com

（5）联系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百利路136号。

（6）邮编：611130

5、避艳未在上述指定登记时间内按照上述指定登记方式登记的股东（或代理人）参加现场会议。

6、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53”，投票简称为“海思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1月28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1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04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1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4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俊民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联董事王俊民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议。

公司与美国AirNexis Therapeutics，Inc.（曾用名Dragonwell Biosciences，Inc.，以下简称“AirNexis”）签订独占许可协议，授予AirNexis在除中国大陆、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以外的全球范围内开发、生产和商业化HSK39004的独家权利。AirNexis将向海思科支付1.08亿美元首付款（含4,000万美元现金及等值约6,800万美元的AirNexis公司19.9%股权）及最高9.55亿美元的额外里程碑付款、特许权使用费。AirNexis如果就HSK39004达成再许可交易，海思科还有权获得再许可收入分成。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与AirNexis签署HSK39004项目授权许可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提请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第一、三。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公告》

五、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53　证券简称：海思科　公告编号：2026-007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保障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6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2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133,782.4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0,866,217.5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1月16日出具《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XYZH/2022CDAA5B0008），并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790,866,217.58元，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完成募集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长效口服降血糖新药HSK-7653的中国II期临床研究及上市注册项目	418,595,700.00	395,120,000.00	395,120,000.00
2	新型周围神经痛治疗药物HSK-16149胶囊的中国II/III期临床研究及上市注册项目	138,871,800.00	124,066,600.00	124,066,600.00
3	盐酸乙酰左卡尼汀片的中国上市后再评价项目	65,171,500.00	56,550,500.00	56,550,5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45,000,000.00	245,000,000.00	215,129,117.58
合计		867,639,000.00	820,737,100.00	790,866,217.58

鉴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新药研发项目均已取得药品注册证书/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且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也已基本支付完毕，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也已实施完毕，公司决定将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整体结项。公司于2025年1月3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结项及节余资金后续安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等媒体的编号为2025-006的公告。该事项业经2025年1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董事会拟将“盐酸乙酰左卡尼汀片的中国上市后再评价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641.52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长效口服降血糖新药HSK-7653的中国Ⅲ期临床研究及上市注册项目”中部分节余募集资金301.76万元用于“新型外周神经痛治疗药物HSK16149胶囊（中文通用名:苯磺酸克利加巴林胶囊）的中国Ⅲ期临床研究及上市注册项目”；剩余的节余募集资金将根据自身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围绕主业、谨慎论证、合理规划安排使用，尽快寻找新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进行投资，并在使用前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时披露。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	海思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	1001300001076159	183,025,409.74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江支行	511511360013003804830	42,606,976.41
合计				225,632,386.15

注：公司使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1001300001076159户的闲置募集资金182,000,000.00元认购了该支行的7天通知存款，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转回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募集资金监管专用账户。上述表格中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河支行1001300001076159户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了认购的该笔通知存款金额。

结合公司募投项目的推进计划，预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可能存在闲置的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及安全性

为严格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品种，投资品种应当满足保本、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6年2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的本金及收益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决策及实施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上述投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日常实施及办理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选择、实际投资金额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定期存款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交易必须以公司名义设立投资产品账户，不得使用他人账户进行产品投资操作，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2、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和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经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决策